

西安万威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7-024)，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机床设备的议案》。

公司购买的生产设备，设备名称：双工位五轴联动数控卧式镗铣加工中心，设备型号：CMV-100，设备厂家：新日本工机株式会社，设备金额：日元113000000元整，约折合人民币700万元。

公司委托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该合同提供保证。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1月1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董事同刚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现场 6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同刚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长庆坊 8 号楼	-	-

(二)关联关系

同刚先生持有本公司 96.67%的股份，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平衡日常流动资金与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需求，确保生产设备按计划到位投产，公司委托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需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同刚进行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办理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本次关联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此次关联交易是为了平衡日常流动资金与固定资产投入的资金需求，确保生产设备按计划到位，提高公司生产能力，促进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中，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万威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西安万威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22日

